

## 考試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小組專案小組第十三次會議紀錄

---

書籍目錄：研究報告彙編

書名：考試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專案小組研究報告彙編

目錄：參、附錄

章節：二、考試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專案小組歷次會議紀錄

---

時 間：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〈星期三〉下午四時

地 點：本院玉衡樓七樓酌三會議室

出席者：陳德禹 許濱松 張世賢 黃雅榜 劉文隆 劉正男 呂海嶠  
呂育誠

主 席：趙其文

紀錄：王妙璋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〈略〉

二：宣讀上次會議紀錄

乙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繼續研商本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專案小組工作計畫簡報暨定必初稿

修正事宜，請 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「參、我國文官制度之檢討分析之二培育方面」部分宜參酌如下意見加以修正〈第四十六至第五十二頁〉：

(一) 訓練之組織體系應接其功能來作區分，不宜太過強調指揮及隸

屬關係，惟仍須有一超然之統籌規劃訓練進修之決策機關。

(二) 為免訓練資源的浪費，宜多方徵詢各機關對訓練需求的項目為

何，俾據以擬定訓練計畫。另訓練計畫應經常加以檢討評估，

並隨時作適當的調整，以符實際。

(三) 訓練之考核宜與升遷作適度的配合，惟並非決定可否升遷之唯

一考量因素。另訓練與升遷之關係，究以「先訓再升」或

「先

升再訓」為妥，允宜加以研究。

管

(四) 目前公務人員訓練進修種類之區分略嫌空泛(如領導訓練

以分

理訓練、專業訓練、基礎訓練等分類)，允宜研究重新加

類，並加以明確規範。

高級文

(五) 為充實高級文官之知能，俾肆應社會快速變遷及挑戰，

培訓

官之訓練確有必要。另高級文官之培訓及關鍵性主管人才

長為對

之起點，似可研究以高考一級考試及格之初任人員及科

象。

及(

(六) 「參、我國文官制度之檢討分析之二培育方面」之(二)

三) 宜合併，標題酌定之。

二、「肆、我國文官制度改革芻議之一、任用方面」之(二)部分(六十至六十四頁)宜參酌如下意見修正：

務完

(一) 「(三) 臨時機關成立前，應提出周全計畫，綢繆解決任

.....

成時人員去留問題：」中之具體作法建議 1 廢除派用制度

用人

之困擾」全段宜刪除；具體作法建議 4 「限制臨時機關派

員之比例」等文字修正為「嚴格限制臨時機關之派用人員」

部分

(二) 「(四) 適度開拓高級文官及政務官進用甄補途徑.....」

政務官

，可研究先行增加中央各部會政務次長人數，用資解決

之進用甄補問題。

丙、臨時動議〈無〉

散會：下午五時四十分

主席 趙 其 文